上 海 市 青 浦 区 民 政 局

青民〔2025〕20号

青浦区民政局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区慈善超市规范管理的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镇社会工作办公室、街道社区服务办公室:

为贯彻落实青浦区慈善公益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相关要求，进一步抓好本区慈善超市经营行为等规范管理工作，青浦区民政局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区慈善超市规范管理的工作方案》，现将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做好相应工作。

上海市青浦区民政局

2025 年 5 月 27 日

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区慈善超市规范管理的工作方案

根据《青浦区公益慈善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要求，进一步抓好本区慈善超市经营行为等规范管理工作，确保慈善超市公益慈善属性，现制定方案如下:

一、规范管理内容

（一）规范管理范围

在本区各镇、街道设立的慈善超市（含区级慈善超市）及其第三方运营主体。

（二）规范管理重点

1.款物使用管理。重点检查慈善超市捐赠物资接收、使用和去向情况；社会捐赠收入和经营性收入所得与去向情况，两项收入未隔离管理和分别核算；未实行收入与支出两条线和分别核算；慈善超市中从事公益活动的工作人员、志愿者和项目合作(执行)方人员等私分、挪用、截留、侵占公益慈善财产，利用职务上的便利收受贿赂；使用公益慈善财产违规进行投资或以投资名义对外借款；利用假发票套取善款；记假账或账外账进行会计造假；使用善款时未厉行节约，讲排场、铺张浪费。

2.慈善服务能力。重点检查慈善超市的慈善物资接收与处置、困难群众救助和特殊群体关爱和慈善文化传播三大基础功能发挥情况，以及开展慈善义卖、慈善市集、便民服务和志愿

服务等其他拓展服务。

3.基础运营。重点检查慈善超市配备具有慈善素养和经营能力的专职工作人员情况；慈善超市营业时间，除法定节假日外，每周开放未达5天，每天开放时间未满8小时；没有独立运营场地，建筑面积小于30㎡ ；未建立人员、食品、消防等安全管理制度。

4.信息公开。重点检查慈善超市捐赠款物接收和使用、营业收入和使用、慈善项目等信息公开不真实、不完整、不及时，不方便捐赠人查询，未做到阳光运作。

二、工作措施

（一）自查自纠。各街镇负责本辖区内慈善超市自查自纠工作，对照规范管理重点内容，建立问题台账，发现问题及时整改、逐一销号，全力查处慈善超市经营中存在的违规违纪违法现象，该移交处理的要及时移交处理。

（二）重点抽查。区民政局对全区慈善超市规范管理情况进行抽查，重点抽查款物管理混乱、慈善服务供给能力低、运营情况差的慈善超市。

（三）建立机制。推进各街镇慈善超市规范工作制度，各街镇制定符合青浦区民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本区慈善超市高质量发展的意见》要求的慈善超市工作制度，规范款物使用、慈善服务、基础运营、信息公开等各方面情况，推进慈善超市合法合规、有序发展。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

区民政局将全区慈善超市规范管理工作纳入本区公益慈善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之中，对突出问题、集中领域加强工作指导。各街镇要高度重视，主动做好慈善超市规范管理工作，按照要求迅即动员部署，积极稳妥开展有关工作。

（二）压实工作责任

区民政局加强对全区慈善超市规范管理工作的监督指导，运用“四不两直”等方式深入调研，对发现的新问题、新情况加强研究和指导，推动问题解决。各街镇具体负责本辖区内各慈善超市的规范管理工作，压实主体责任，加强部门协同，统筹协调推进，形成工作合力。

（三）注意方式方法

在规范管理工作中大力宣传普及慈善法等法律法规，提高慈善超市运营主体知法懂法守法，针对不同性质问题分类处置。要加强舆情监测和研判，做好舆情管控工作，避免引发负面舆情。

（四）材料报送节点

各街镇于2025年6月10日前报送本辖区内慈善超市规范管理问题清单（见附件1），7月10日前报送本辖区内慈善超市规范管理问题整改情况（附件2）和规范管理工作总结报告。

附件：1.本区慈善超市规范管理问题清单

2.本区慈善超市规范管理问题整改反馈表

附件1

本区慈善超市规范管理问题清单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问题类型	自查整改问题归类	自查的问题描述（问题须详细描述，并列出慈善超市名单。若没有，则填“无”）
款物使用 管理	1.捐赠物资接收、使用和去向不清，管理混乱。	
	2.社会捐赠收入和经营性收入所得与去向不清，未隔 离管理、分别核算。	
	3.未实行收入与支出两条线，分别核算。	
	4.慈善超市中从事公益活动的工作人员、志愿者和项目合作（执行）方人员等私分、挪用、截留、侵占公益慈善财产，利用职务上的便利收受贿赂。	
	5.使用公益慈善财产违规进行投资或以投资名义对外借款。	
	6.利用假发票套取善款。	

款物使用管理	7.记假账或账外账进行会计造假。	
	8.使用善款时未厉行节约，讲排场、铺张浪费。	
慈善服务能力	9.慈善物资接受与处置、困难群众救助和特殊群体关 爱及慈善文化传播三大基础功能发挥不明显。	
	10.未开展过慈善义卖、慈善市集、便民服务和志愿服务等其他拓展服务。	
基础运营	11.慈善超市未配备具有慈善素养和经营能力的专职工作人员。	
	12.慈善超市营业时间，除法定节假日外，每周开放未达5天，每天开放时间未满8小时。	
	13.没有独立运营场地，或建筑面积小于30 ㎡ 。	
	14.未建立人员、食品、消防等安全管理制度。	
信息公开	15.捐赠款物接收和使用、营业收入使用、慈善项目等信息公开不真实、不完整、不及时。	
其他问题		

附件2

本市慈善超市规范管理问题整改反馈表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各街镇请根据6月10日前提交的《本区慈善超市规范管理问题清单》问题情况，开展整改工作，并填写问题整改反馈表，于7月10日前反馈至区慈善公益事业和社会救助事务。

序号	本区慈善超市名单（本辖区内慈善超市应全部列明）	自查的问题描述（问题描述应与附件1中描述一致。若没有，则填“无”）	是否已完成整改（是/否）	未完成整改的原因	整改时限和具体举措
1	（xx街道慈善超市）				
…					

上海市青浦区民政局办公室　　2025 年 5 月 29 日印发